

2023年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局联合广州市教育研究院第三次公开招聘事业单位编制教师岗位表

招考单位	岗位代码	招考岗位	岗位类型	岗位等级	招聘人数	招考对象	岗位要求					其他条件	备注	
							专业要求		学历要求	学位要求	与职位相应(学科)的教师资格证书			年龄
							研究生	本科						
广州市南沙区湾区实验学校(广州实验教育集团湾区实验学校)	1-1	小学语文1	专业技术岗位	专业技术十二级	3	往届生	课程与教学论(语文方向)(A040102)、学科教学硕士(专业硕士)(语文方向)(A040113)、小学教育硕士(专业硕士)(语文方向)(A040115)、中国语言文学(A0501)	小学教育(语文方向)(B040107)、中国语言文学类(B0501)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小学及以上教师资格	按公告	须具备与报考岗位相对应的中小学二级或以上的专业技术资格,或具备与报考岗位相对应的3年或以上中小学教育教学工作经历(计算截止日期为本次公开招聘报名截止之日);	
	1-2	小学语文2	专业技术岗位	专业技术十二级	3	往届生	课程与教学论(语文方向)(A040102)、学科教学硕士(专业硕士)(语文方向)(A040113)、小学教育硕士(专业硕士)(语文方向)(A040115)、中国语言文学(A0501)	小学教育(语文方向)(B040107)、中国语言文学类(B0501)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小学及以上教师资格	按公告	须具备与报考岗位相对应的中小学二级或以上的专业技术资格,或具备与报考岗位相对应的3年或以上中小学教育教学工作经历(计算截止日期为本次公开招聘报名截止之日);	
	1-3	小学数学1	专业技术岗位	专业技术十二级	3	往届生	课程与教学论(数学方向)(A040102)、学科教学硕士(专业硕士)(数学方向)(A040113)、小学教育硕士(专业硕士)(数学方向)(A040115)、数学(A0701)	小学教育(数学方向)(B040107)、数学类(B0701)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小学及以上教师资格	按公告	须具备与报考岗位相对应的中小学二级或以上的专业技术资格,或具备与报考岗位相对应的3年或以上中小学教育教学工作经历(计算截止日期为本次公开招聘报名截止之日);	
	1-4	小学数学2	专业技术岗位	专业技术十二级	2	往届生	课程与教学论(数学方向)(A040102)、学科教学硕士(专业硕士)(数学方向)(A040113)、小学教育硕士(专业硕士)(数学方向)(A040115)、数学(A0701)	小学教育(数学方向)(B040107)、数学类(B0701)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小学及以上教师资格	按公告	须具备与报考岗位相对应的中小学二级或以上的专业技术资格,或具备与报考岗位相对应的3年或以上中小学教育教学工作经历(计算截止日期为本次公开招聘报名截止之日);	
	1-5	中学英语	专业技术岗位	专业技术十二级	3	往届生	课程与教学论(英语方向)(A040102)、学科教学硕士(专业硕士)(英语方向)(A040113)、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A050211)、英语语言文学(A050201)、英语笔译硕士(专业硕士)(A050212)、英语口语译硕士(专业硕士)(A050213)	英语(B050201)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初中及以上教师资格	按公告	须具备与报考岗位相对应的中小学二级或以上的专业技术资格,或具备与报考岗位相对应的3年或以上中小学教育教学工作经历(计算截止日期为本次公开招聘报名截止之日);	
	1-6	中学物理	专业技术岗位	专业技术十二级	1	往届生	课程与教学论(物理方向)(A040102)、学科教学硕士(专业硕士)(物理方向)(A040113)、物理学(A0702)、天文学(A0704)、力学(A0801)、地球物理学(A0708)、材料科学与工程(A0805)、电子科学与技术(A0809)	物理学类(B0702)、天文学类(B0704)、地球物理学类(B0708)、力学类(B0801)、材料物理(B080402)、电子信息类(B0807)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初中及以上教师资格	按公告	须具备与报考岗位相对应的中小学二级或以上的专业技术资格,或具备与报考岗位相对应的3年或以上中小学教育教学工作经历(计算截止日期为本次公开招聘报名截止之日);	
	1-7	中学体育	专业技术岗位	专业技术十二级	1	往届生	课程与教学论(A040102)、学科教学硕士(专业硕士)(A040113)、体育教育训练学(A040303)、民族传统体育学(A040304)、体育教学硕士(专业硕士)(A040305)、运动训练硕士(专业硕士)(A040306)	体育教育(B040301)、运动训练(B040302)、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B040303)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初中及以上教师资格	按公告	须具备与报考岗位相对应的中小学二级或以上的专业技术资格,或具备与报考岗位相对应的3年或以上中小学教育教学工作经历(计算截止日期为本次公开招聘报名截止之日);	
合计					16									

特别说明及要求:
 1. 如教师资格证的任教学科为“其他”的,可结合大学学历所学专业或职称证书的专业类别区分对应相关职位。如职称证书专业类别为“其他”的,可结合评审时任教学科区分对应相关职位;
 2. 报考所要求的“与职位相应的教师资格证书”、“与职位相应的职称证书”是指具有中小学系列的资格和职称证书且任教学科或专业类别须与报考岗位相对应;
 3. 具有初级及以上职称的人员,统一按照专业技术十二级聘用,入编后将根据学校岗位设置的实际情况通过竞聘进行岗位聘用,此类人员一经报名,视为接受上述条件;
 4. 报考人员须具备与报考岗位相对应的中小学二级或以上的专业技术资格,或具备与报考岗位相对应的3年或以上中小学教育教学工作经历(计算截止日期为本次公开招聘报名截止之日);